

法規名稱	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論文研究課程實施辦法	最新修正日期	114/05/01
主管單位	健康管理學院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	頁碼 / 總頁數	第1頁/共2頁

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論文研究課程實施辦法

第一條 為使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學生能依所學之醫管專業知識，結合理論與實務，學習相關學術研究經驗，提升研究能力，特開「論文研究」課程，並為使該課程有所遵循，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課程開課時間：
「論文研究」（1 學分）開設於四年級上學期；「論文研究」（1 學分）開設於四年級下學期。

第三條 課程實施方式：
(一) 確認論文指導老師：應於大三上學期期末考前，洽詢一位指導老師，並選定一個研究主題，繳交「論文研究指導教師同意書」。
(二) 繳交期末報告書：於大四下學期第 14 週結束前繳交完整「期末報告書」紙本予系辦。

第四條 指導教師資格：由本系專任教師指導。

第五條 論文撰寫格式依指導老師要求。

第六條 論文不可剽竊他人作品或涉及侵犯著作權法，違者該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相關附件：
附件一、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論文研究指導教師同意書

※修正記錄：
114 年 05 月 01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法規名稱	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論文研究課程實施辦法	最新修正日期	114/05/01
主管單位	健康管理學院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	頁碼 / 總頁數	第2頁/共2頁

附件一

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「論文研究指導教師同意書」

姓 名		學 號	
研究主題			
指導教授 簽章		系主任 簽章	
備 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國科會大專生論文計畫	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